

证券代码：001391 证券简称：国货航 公告编号：2025-039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货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在北京市顺义区天柱路 29 号院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持续开展，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已于当日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后以口头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人，实际出席董事 15 人（其中，邓健荣董事、郑家驹董事、周治伟董事、任自力董事及杨武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参会；有 3 位董事因另有公务，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分别为张华董事委托阎非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熊伟董事、陆涛董事委托周治伟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阎非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国

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国货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阎非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国货航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安全与战略委员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主任委员即召集人）：

(1) 安全与战略委员会：阎非（主任委员）、李军、邓健荣、刘航、张晓东；

(2) 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祝继高（主任委员）、任自

力、肖烽；

(3)提名委员会：任自力（主任委员）、祝继高、张华；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晓东（主任委员）、杨武、李萌。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国货航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以下子议案：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聘任李军担任公司总裁，履行的职责包括中国民航规章《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要求的运行副总经理相关职责；

同意聘任王洪岩、郭世承、武林担任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李一川担任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

同意聘任李萌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同意聘任巫玉胜担任公司总飞行师，王欣担任公司总工程师，张国强担任安全总监；

同意聘任赵婧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决议

生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及该等人员的简历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总会计师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2)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同意按照《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管理实施细则》、《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地面人员薪酬福利管理规定》及《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地面人员各类津补贴管理规定》确定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表决结果：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李军、李萌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国货航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请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

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部分现行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具体包括：《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安全与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共计十五项基本管理制度。

上述基本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表决结果：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4.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9 日